

广东省建筑安全协会

粤建安协〔2025〕23号

广东省建筑安全协会关于退会会员的公示

各会员单位：

经统计，现有 37 家会员单位因单位经营不善、总部迁移或未按时缴交会费等情况，依据协会章程第十一条：“会员享有下列权利（五）入会自愿、退会自由”和第十四条：“会员退会应书面通知本协会，并交回会员证。会员不履行义务或无故一年不缴纳会费的，视为自动退会。”

现将拟退会名单公示七天，请各位会员单位审议，如有异议请于七天内书面回复我会秘书处，没有回复将视为同意。感谢各位会员的大力支持和配合！（联系人：陈沐芷，电话：020-81759182，邮箱：cisagd@163.com）

附件：退会会员名单

